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湘西自治州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六届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教科所、各州直学校：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六届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办决定开展湘西州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审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程序和方法

1. 限额申报

本次评审采取限额推荐，推荐名额见下表。

单位名称	指标数
吉首市	2
泸溪县	2
凤凰县	2
古丈县	2
花垣县	2
保靖县	2

永顺县	2
龙山县	2
州直学校	各 1
州局机关及二级机构	各 1
合计	30

2. 申报组织

各县市（州直学校）申报工作由县市教科所（州直学校）负责组织集中上报。州局机关及二级机构直接向州规划办申报。

3. 遴选推荐

各县市（州直学校）要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精心组织遴选推荐工作，严格根据评审条件和推荐指标择优推荐。要建立评审制度和公示制度，遴选结果应在本县市、本单位公示无异议后再向州规划办推荐上报。

二、参评成果材料报送要求

1. 按湘教通〔2025〕183号通知相关要求准备申报材料。

2. 材料报送时间：2025年11月5日下午3点前，逾期不予受理。地点：湘西州教科院407室。联系人：梁珍香；电话：18974345385；邮箱：250026105qq.com

湘西自治州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0月31日

